

##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，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下属子公司累计收到政府补助款 1,778,646.90 元，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。现将公司及子公司在 2020 年内收到的补助明细公告如下：

序号	补贴主体	补贴发放单位	事项	到账时间	金额/元
1	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	上海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	残疾人超比例奖励	2020 年 3 月 6 日	3,812.10
2	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	上海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	残疾人超比例奖励	2020 年 3 月 19 日	41,272.40
3	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	上海市浦东新区贸易发展推进中心	财政扶持款	2020 年 3 月 20 日	13,000.00
4	郑州绿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	郑州市社会保险局	稳岗补贴	2020 年 7 月 29 日	747,840.00
5	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	上海市浦东新区贸易发展推进中心	财政扶持款	2020 年 11 月 22 日	860,000.00
6	郑州绿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	郑州市城市照明灯饰管理处	夜景照明补贴	2020 年 12 月 10 日	32,222.40
7	上海常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	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	财政扶持款	2020 年 12 月 25 日	80,500.00
<b>合计</b>					<b>1,778,646.90</b>

### 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的相关规定，2020 年度收到的 1,778,646.90 元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增加公司 2020 年度税前收益 1,778,646.90 元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理性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27 日